

报关合作协议

协议（标）编号： JH(CSD)A11-220323002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老坑社区荔景北路 3 号海翔工业园 A-2 栋厂房 301

电话：0755-82567353

乙方（被委托方）：深圳巨航关务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马安堂社区中兴路 105 号儒骏大厦 1601-2

电话：0755-88870089

传真：0755-82630100

一、甲方的责任：

1. 甲方必须严格遵守海关法律法规等管理规定，保证进出口货物及进出口活动的合法性。
2. 甲方责任工作权限包括但不限于负责业务开发、商务谈判、审核单证、平台制单等工作职责。
3. 甲方应及时提供报关所需的全部单证，并对单证的真实性、准确性和规范性负责。甲方在委托申报前须有专门部门或者岗位人员对进出口单证涉及的价格、归类、原产地、数量、品名、规格等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规范性进行内部复核。在无法做到报关前提提取货样的情况下，甲方需承担单货相符的责任。
4. 甲方有责任与义务协助乙方解决在通关过程中所遇到的有关问题。
5. 甲方承担进出口过程中应缴的海关税费；甲方委托乙方办结海关手续后，应及时支付代理报关费用，支付垫支费用，以及因甲方责任与义务产生的其它相关费用。
6. 甲方的进出口活动应符合海关监管规定，进出口业务管理流程设置应合理、完备，涉及的货物流、单证流、信息流能够得到有效控制并符合海关规定。
7. 海关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对报关单进行稽查后发现需要补充报关资料文件、修改编码、补征税款等相关行为，甲方必须完全配合并承担相关责任或费用。
8. 若海关等监管部门要求，甲方有责任与义务提供其与第三方商业合作伙伴之间的合同及相关资料。
9. 甲方及其合作伙伴的进出口贸易安全控制措施应符合海关监管规定，这些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场所安全、进入安全、人员安全、商业伙伴安全、货物安全、集装箱安全、运输工具安全、危机管理等方面的进出口贸易安全控制措施。
10. 甲方应按照海关认证企业标准优化和完善贸易安全管理。

二、乙方的责任：

1.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海关法律法规等管理规定，保证进出口报关行为的合法性。
2. 乙方接受委托方（甲方）委托报关，进行单证复核、数据申报、通关现场外勤、协助查验、缴费等业务工作。

3. 乙方应负责解答委托方（甲方）向海关申报的有关疑问。
4. 代理申报前，乙方应有专门部门或者岗位人员对委托方（甲方）提供的监管证件、商业单据、进出口单证等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合理审查。审查内容包括：（一）进出口单证涉及的品名、规格、用途、价格、归类、原产地、数量、贸易方式等；（二）有关进出口货物的合同、发票、运输单据、装箱单等商业单据；（三）进出口所需的许可证件及随附单证（如有）；（四）海关要求的其他进出口单证。
5. 在接到委托方（甲方）交付齐备的随附单证后，乙方应负责依据甲方提供的单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报关单填制规范》认真填制报关单，在海关规定和双方约定的时间内报关，办理海关手续。
6. 乙方进出口报关活动应符合海关监管规定，进出口报关业务管理流程设置应合理、完备，涉及的单证流、信息流能够得到有效控制并符合海关规定。
7. 乙方应按海关要求建立进出口单证管理制度，确保保存的进出口纸质和电子报关单证的及时性、完整性、准确性与安全性。
8. 乙方进出口代理报关业务安全控制措施应符合海关监管规定，这些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场所安全、进入安全、人员安全、商业伙伴安全、危机管理等方面的安全控制措施。
9. 乙方应按照海关认证企业标准优化和完善贸易安全管理。
10. 乙方承诺为甲方保守商业机密，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客户信息、货物信息、承运人信息、报关单证所包含的信息等。

三、代理报关收费：

甲方应在双方商定的收费标准和期限内向乙方支付有关费用，以双方确认的报价单为准。

四、结算方式：

1. 费用结算方式：月结，乙方应于每月3日前将甲方发生的所有业务情况及应付费用进行列表，列表后将账单发邮件给甲方确认。甲方指定的收件邮箱地址为：assistant@dtimp.com
2. 甲方若有异议，须在三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及时提出，否则视为甲方已经确认。
3. 帐单经甲方确认后须在当月月底前将应付费用以转帐的形式支付给乙方。

五、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2 年 03 月 23 日起 2023 年 03 月 22 日止；协议期满前，任何一方需终止合同的，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如果合同期满，双方均未接到对方终止协议的书面通知，则本协议自动延续一年，协议自动延续一年后，双方仍未接到对方终止协议之书面通知的，则本协议再自动延续一年，以此类推，直到任何一方书面通知另一方终止协议为止。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乙方：深圳巨航关务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

巨航关务服务报价单

报价日期： 2022 年 02 月 25 日

To : 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Attn : Selly Tel : 13631525475 E-MAIL : crs@dtimp.com
From : 深圳巨航关务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Attn : 张晓明 Tel : 15986618732 E-MAIL : swb@szjuhang.com
服务项目：需巨航提供深圳机场口岸进口报关服务。

空运口岸（深圳机场口岸）通关服务报价

币制：人民币（RMB）

服务项目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说明
通关	进口报关代理费	100/票	适用于申报普通货物（除危险品/食品/化妆品/设备/旧设备等之外）进口报关服务
	进口换单代理费	50/票	如需发生，仅为代理换提单计收，代垫费用实报实销
	检验检疫代理服务	150/票	如需发生，适用于申报货物（除危险品/食品/化妆品之外）或其包装检验检疫
	进口消毒代理费	150/票	如需发生，适用于申报货物消毒检验检疫
	续页申报费	30/页	如需发生，仅为 报关单商品项超第 6 项起计收
	转现场代理费	150/次	如需发生，仅为 外转/内转/实物验估需我司派专人专案跟进多次往返海关协调处理事务时 计收
	车辆捆绑代理费	50/票	如需发生，适用于需我司代办车辆提货捆绑时收取
	拆单代理费	200/票	如需发生，适用于需要申请拆空运舱单时计收
	删改单代理费	200/次	如需发生，仅为非我司操作不当导致的删改报关单/通关单时发生；如因非我司原因造成报关单/通关单删改造成企业被记录差错时需另收 300/次记差错费
	查验陪同代理费	200/次	如需发生，仅为 发生海关/商检查验时需要我司陪同查验时 产生

备注：

- 1、 以上服务报价为人民币含6%税；代垫费用实报实销；
- 2、 结算币制：人民币（RMB）；
- 3、 如有发生其他未列明情况，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商议。

以下正文内容为空